

2023 年度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部门预算公开

二〇二三年三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第二部分 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概况

一、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流通和粮油储备的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,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,研究提出现代粮食流通产业发展战略的建议。

（二）拟订县粮食流通相关地方性规章草案和政策,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全县粮食流通长期规划的建议。承担粮、棉、糖监测预警、应急责任,指导协调最低收购价粮食等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。

（三）负责全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。监督检查国家和省粮食流通、粮油储备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贯彻落实情况,制定全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。对粮食收购、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,监督检查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、储存、运输、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,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。

（四）负责全县粮油收购资格审核和核查以及全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工作。开展粮食流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。

（五）指导全县粮食系统财务和内部审计工作,负责县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单位的财务和内部审计工作,监管县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单位的国有资产。

（六）研究提出县级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规划、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,根据全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,组织实施县级战

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、轮换和日常管理。

（七）承担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，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。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内设机构 6 个，包括办公室、业务股、人财股、物资股、政策法规股、行政执法大队。

局属二级单位预算包括：

1、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机关本级

第二部分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2090.46 万元，支出总计 2090.46 万元，与 2022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1701.96 万元，增长 438.08%。主要原因：2023 年安排解决粮食系统历史遗留问题专项 1847.71 万元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2090.4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2090.46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2090.4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09.95 万元，占 5.26%；项目支出 1980.51 万元，占 94.74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90.46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2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701.96 万元，增长 438.08%，主要原因：2023 年安排解决粮食系统历史遗留问题专项 1847.71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

为 2090.46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 80.10 万元，占 3.83%；卫生健康支出 0.81 万元，占 0.04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9.55 万元，占 96.13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09.95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108.75 万元，占 98.91%；公用经费支出 1.20 万元，占 1.09%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局 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较上年相比无变化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（事业）部门机构运转经费

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.2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包含水费0.3万元、邮电费0.9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2022年，我局共组织对8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345.2万元。2023年，兰考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。我局拟组织对15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980.51万元。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22年期末，我局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局2023年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**财政拨款收入**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**事业收入**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**其他收入**：是指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**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**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**基本支出**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**项目支出**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，包括粮油储备设施建设、粮油储备业务等支出。

七、**“三公”经费**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

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